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全药业”或“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合全药业，证券代码：832159。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以下简称“《股票发行业务细则》”）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以下简称“《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等相关规定，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主办券商”）对合全药业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日，公司共计完成 4 次定向发行，分别募集资金 11,352,289.58 元、498,694,000.00 元、369,000,000.00 元以及 26,166,800.00 元。

1、第一次定向发行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5

年6月18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本次发行对象为上海合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全投资管理”），非公开发行普通股2,110,091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认购金额为5.38元，共募集资金11,352,289.58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该笔资金已于2015年7月27日缴足，资金到位情况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验资确认，报告编号为德师报(验)字(15)第1289号。公司于2015年9月2日收到股转系统函[2015]5842号《关于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5年9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合全投资管理是为激励外籍员工所设立的股权激励持股平台，合全投资管理自愿锁定其本次认购的全部股票，股票锁定期限为公司董事会确定的外籍员工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缴纳认购合全投资管理合伙份额款项之日起24个月（即2015年6月2日至2017年6月1日）。

2、第二次定向发行

公司于2015年7月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5年7月23日召开的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本次发行对象为包括珠海高瓴天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北京红杉信远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在内的33名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普通股7,160,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

股发行认购金额为 69.65 元，共募集资金 498,694,000.00 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根据 2015 年 11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募集资金用途调整为常州合全新药生产和研发中心项目建设。该笔资金已于 2015 年 8 月 4 日缴足，资金到位情况经德勤华永验资确认，报告编号为德师报(验)字(15)第 1290 号。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0 日取得股转系统函[2015]5880 号《关于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5 年 10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本次股票发行过程中股票认购对象自愿锁定其认购的全部股票，股票锁定期限为本次发行的股份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登记于认购对象名下之日起 1 年。

3、第三次定向发行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6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6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6 年 9 月 5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本次发行对象为包括上海自贸试验区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在内的 11 名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3,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认购金额为 123.00 元，共募集资金 369,000,000.00 元，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常州二期项目建设。该笔资金已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缴足，资金到位情况经德勤华永验资

确认，报告编号为德师报(验)字(16)第 1066 号。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取得股转系统函[2016]9113 号《关于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7 年 1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4、第四次定向发行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17 年 11 月 10 日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该股票发行经 2018 年 1 月 15 日股转系统函[2018]246 号《关于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确认，发行对象为“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定向资产管理计划，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3,135,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认购金额为 8.34666666 元，共募集资金 26,166,800.00 元，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常州二期项目建设。该笔资金已于 2017 年 11 月 16 日缴足，资金到位情况经德勤华永验资确认，报告编号为德师报(验)字(17)第 00530 号。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第一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2015年8月7日，公司将募集资金11,352,289.58元储存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上海金山支行账户（账号：310069176018010043642）。

公司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在未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未使用募集资金，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以下简称“《股票发行业务指南》”）之“一、原则性规定”之“（四）募集资金使用：挂牌公司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不得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规定。

2、第二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2015年8月12日，公司将募集资金498,694,000.00元储存在交通银行上海金山支行账户（账号：31006917601801004364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2016年8月8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为本次募集资金的结余资金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已于2016年9月16日前将本次募集资金的结余资金188,339,870.00元存入募集资金专户：交通银行上海金山支行（账号：310069176018800015214），公司已按照规定的要求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就此账户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在未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未使用募集资金，符合《股票发行业务指南》之“一、原则性规定”之“（四）募集资金使用：挂牌公司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不得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规定。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2016年8月8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16年8月制定《募

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3、第三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2016年9月12日，公司将募集资金369,000,000.00元储存在中国农业银行上海漕泾支行（账号：03857600040098603）。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户的设立已于2016年11月25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于本次认购完成后验资前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农业银行就此账户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在未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未使用募集资金，符合《股票发行业务指南》之“一、原则性规定”之“（四）募集资金使用：挂牌公司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不得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规定。

4、第四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2017年11月16日，公司将募集资金26,166,800.00元储存在在交通银行上海金山支行账户（账号：310069176018800027077）。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户的设立已于2017年10月26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于本次认购完成后验资前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农业银行就此账户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在未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未使用募集资金，符合《股票发行业务指南》之“一、原则性规定”之“（四）募集资金使用：挂牌公司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不得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规定。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第一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一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截至2015年12月17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无结存资金。

使用项目	使用金额（元）
阜新金特莱材料款	6,895,060.00
西格玛奥德里奇材料款	1,601,385.22
庄信万丰材料款	2,855,844.36（注）
合计	11,352,289.58

注：庄信万丰材料款合计为3,635,350.00元，其中2,855,844.36元来自上述募集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生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监督管理办法》、《业务规则》、《股票

发行业务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2、第二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二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原计划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根据2015年11月9日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募集资金用途调整为常州合全新药生产和研发中心项目建设。根据前述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当前已使用第二次定向发行募集的全部资金，合计人民币49,869.40万元。其中，经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公司进行股权投资美元1,800万元（折合人民币11,035.41万元），从STA Pharmaceutical Hong Kong Limited收购常州合全药业有限公司25%股权；此外，公司通过追加投资、提供人民币贷款等多种方式，为常州合全药业提供资金用于工程付款和设备采购。追加投资和贷款部分在常州合全药业新药生产和研发中心项目上的支出以人民币美元结算，共计折合人民币388,339,870.00元，明细情况如下：

币种	供应商名称	金额
RMB	上海建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RMB	江苏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3,634,000.00
RMB	上海泓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9,348,000.00
RMB	上海森松制药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5,374,600.00
RMB	上海友尹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14,955,640.00
RMB	横河电机（中国）有限公司	9,701,452.90
RMB	江苏赛德力制药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358,440.00
RMB	江苏扬阳化工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7,619,479.00
RMB	上海泓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86,000.00
RMB	泰腾工业设备（无锡）有限公司	5,191,216.00
RMB	其他供应商	67,124,631.02（注1）

币种	供应商名称	金额
	RMB 汇总	359,293,458.92
USD	AGILENT	1,384,158.95
USD	飞世尔实验器材（上海）	929,692.34
USD	其他供应商	2,040,932.98
	USD 汇总	4,354,784.27

注1：以人民币币种收款的供应商，金额低于人民币500万元的归入其他供应商；以美元币种收款的供应商，金额低于美元50万元的归入其他供应商。

截至2017年6月30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无结存资金。本次募集资金截至本专项报告出具之日的使用情况汇总如下表所示：

使用项目	使用金额（元）
对常州合全药业进行股权投资	110,354,130.00
常州合全药业新药生产和研发中心项目使用人民币	359,293,458.92
常州合全药业新药生产和研发中心项目使用美元折合人民币	29,046,411.08
合计	498,694,000.00

3、第三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第三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常州二期项目建设。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已部分投入到常州二期的设备采购及工程支出，使用情况汇总如下表所示：

币种	供应商名称	金额
RMB	上海建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2,750,000.00
RMB	上海友尹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11,805,720.00
RMB	江苏华冠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8,645,000.00
RMB	其他供应商	42,281,854.94(注3)
	RMB 汇总	95,482,574.94

币种	供应商名称	金额
USD	GEA PROCESS ENGINEERING INC	2,092,500.00
USD	其他供应商	538,790.64(注 3)
	USD 汇总	2,631,290.64

注 2：以人民币币种收款的供应商，金额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的归入其他供应商；以美元币种收款的供应商，金额低于美元 50 万元的归入其他供应商。

使用项目	使用金额（元）
常州合全药业新药生产和研发中心二期项目使用人民币	95,482,574.94
常州合全药业新药生产和研发中心二期项目使用美元折合人民币	17,471,155.18
购买交通银行短期保本理财产品(注 4)	186,046,269.88
交通银行七天通知存款	70,000,000.00
合计	369,000,000.00

注 3：交通银行短期理财产品为保证收益型产品，期限 65 天，风险评级为“极低”风险。上述理财产品期限短，流动性好，不影响常州合全新药生产和研发中心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实际购买金额为 187,000,000.00 元，其中 186,046,269.88 元来自募集资金，其余部分为自有资金。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已经过公司 2017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4、第四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第四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常州二期项目建设。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未被使用，余额情况如下：

使用项目	使用金额（元）
交通银行定增账户余额	26,166,800.00（注 4）
合计	26,166,800.00

注4：交通银行定增账户余额为 26,174,431.98 元，其中26,166,800.00元为募集资金，其余为利息所得。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历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认缴相关信息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虽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之情形，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均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并已真实、准确、完整地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

公司已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及时披露《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五、 主办券商现场核查结论及整改建议

主办券商获取了合全药业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对账单、大额款项凭证及相关合同，与公司相关负责人进行了交流。

主办券商认为，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股票发行业务指南》、《股票发行业务细则》、《非上市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二）——连续发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发现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签署页）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 日